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简称:天威保变 证券代码:600550 编号:临 2009-04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责任。
一、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9年 11月 30日上午 9:30 在公司第四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副董事长边海青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7 人,代表股份数 661,963,604 股,占公司总股本 116,800 万股的 56.67 %。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会议。
三、提案审议情况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保定天威风电科技有限公司与内蒙古君达风电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内蒙古君达卓资风电二期 49.5MW 工程采购合同》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保定天威风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威风电”)与内蒙古君达风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君达风电”)签署二期 49.5MW 工程采购合同,合同总价为 34,146.59 万元人民币。天威风电将向卓资风电场提供 33 台 1.5MW50Hz 风力发电设备及相关服务。
本次会议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保定天威集团有限公司和保定惠源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后,本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数为 444,100 股,赞成 444,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无反对和弃权票,通过了本项议案。
2. 关于部分调整公司 200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
2009 年 2 月 28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披露了《天威保变 200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对 200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
在实际执行中公司与部分关联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与原预计金额有变动,公司根据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进行了部分调整,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要求,对调整的并达到披露要求的日常关联交易预测进行了披露。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09 年 11 月 14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调整公司 200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公告》。
公司部分调整的 2009 年度关联交易预测中,其中从五矿天威钢铁有限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和向内蒙古君达风电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两项关联交易与原预计的超出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且超过 3000 万元。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这两项关联交易预测需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部分调整的 2009 年日常关联交易需提交股东大会的关联交易单位:万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关联交易类别, 原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原预计全年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调整后全年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Table with 5 columns: 关联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址, 主要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和结算方式
公司与关联方的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均以市场价为基础确定,定期结算。
(四)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与上述公司发生的交易均为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公司与上述公司进行采购和销售能够降低运输费用,降低产品成本,并保证及时购买到所需原材料;风电整机销售的关联交易能够增加公司风机产品的销售量,提高公司知名度,开拓产品市场。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保定天威集团有限公司和保定惠源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后,本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数为 444,100 股,赞成 444,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无反对和弃权票,通过了本项议案。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公司此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正义律师和郑郑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临时提案的提出方式和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关于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1月30日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简称:天威保变 证券代码:600550 编号:临 2009-046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 23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或送达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2009 年 11 月 23 日以现场召开和传真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公司 11 名董事全部参加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各位董事通过充分沟通对拟议事项进行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议案
(一)关于杨明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因工作变动原因,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杨明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
(二)关于郭爱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因工作变动原因,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郭爱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职务。
(三)关于聘任利玉海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公司董事长提名,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决定聘任利玉海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简历见附件 1)。
(四)关于聘任刘林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公司副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决定聘任刘林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附件 2)。
(五)关于聘任朱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决定聘任朱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附件 3)。
杨明进先生、郭爱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职务是正常的工作变动,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

造成不良影响,予以同意。
关于聘任利玉海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提名,聘刘林荟先生、朱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1)任职资格合法;经审阅以上 3 位先生的履历,未发现有违反《公司法》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现象。2)提名程序合法: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3)经了解,以上 3 位同志的学历、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能够胜任经理的岗位职责。予以同意。
二、关于向部分子公司调整派出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公司决定调整向部分子公司派出的董事会成员,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向西藏华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派出董事会成员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向西藏华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派出董事会成员,西藏华冠董事会成员由 9 人组成,其中本公司派出 4 人,公司派出的董事会成员调整为:利玉海、李忠、刘大亮、邵伟民。
(二)关于向四川新光硅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调整派出董事会成员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决定向四川新光硅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调整派出董事会成员,新光硅业原董事会成员由 11 人组成,其中本公司派出 3 人,公司派出的董事会成员调整为:李忠、于长冰、王向东。
特此公告。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附件 1: 利玉海先生简历; 利玉海,男,49岁,汉族,研究生学历,工程师,中共党员,2001年8月至2002年9月任天威保定市场部副部长、常务副部长;2002年9月至今任天威保定副总经理。

附件 2: 刘林荟先生简历; 刘林荟,男,44岁,汉族,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95年6月至1999年12月任保定天威集团大型变压器公司销售处副处长;2000年1月至2001年10月任保定天威特变电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10月至2002年4月任保定天威顺达变压器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2年4月至2008年9月任保定天威顺达变压器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9月至今任保定天威电气设备结构有限公司总经理。

附件 3: 朱荣先生简历 朱荣,男,46岁,汉族,研究生学历,工程师,中共党员,2000年2月至2002年9月任天威保定销售处副处长;2002年9月至今任天威保定市场部副部长;2008年10月至今任天威保定总经理助理、市场部副部长。

银河沪深 300 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关于新增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经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协商,自 2009 年 12 月 1 日起,以上公司开始代理银河沪深 300 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671)的销售业务。银河沪深 300 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募集期为 11 月 16 日至 12 月 18 日。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一、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二、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6518,400-80-98518
网址:www.haazq.com
三、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228
网址:www.jyzzq.com
四、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400-888-8777,95578
网址:www.gyzq.com.cn
五、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1551
网址:www.xcsc.com
六、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788,10108998
网址:www.ebscn.com
七、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3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八、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03
网址:www.dfzq.com.cn
九、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05
网址:http://www.sywq.com
十、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9
网址:www.cjsc.com
十一、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十二、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0860
公司网站:www.galaxyasset.com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一日

关于华宝兴业旗下基金在深圳发展银行开通 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定于 2009 年 12 月 3 日起在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发展银行”)开始办理本公司旗下全部基金(华宝兴业宝康消费品混合、华宝兴业宝康配置混合、华宝兴业宝康债券、华宝兴业动力组合股票、华宝兴业多策略股票、华宝兴业现金宝货币、华宝兴业收益增长混合、华宝兴业先进成长股票、华宝兴业行业精选股票、华宝兴业大盘精选股票、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华宝兴业海外中国股票(ODI)及华宝兴业中证 100 指数基金(已开通))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通过指定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我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相关基金合同的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二、办理场所
投资者可以通过深发展银行的基金销售网点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三、申购费率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申购费率等同于正常申购费率,计费方式等同于正常的申购业务,如有定期定额费率优惠活动以相关公告为准。
四、申请方式
1.凡申请本公司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须首先开立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深发展银行的规定;
2.已开立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基金账户的投资者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业务资料,到深发展银行的营业网点申请办理此业务,具体办理流程遵循深发展银行的规定。
五、扣款日期
投资者可遵循深发展银行的规定,与深发展银行约定每期扣款日期。

六、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现金货币市场基金每期扣款金额最低不少于人民币 1000 元,其它基金每期扣款金额最低不少于人民币 200 元(含申购费)。
七、扣款方式
1.深发展银行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申购开放日则顺延至下一基金申购开放日;
2.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八、交易确认
每月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申购份额,除华宝兴业海外中国股票(ODI)基金的投资者要在 T+3 工作日起可查询该基金定期定额申购确认情况外,其余基金均可自 T+2 工作日起可查询该基金定期定额申购确认情况。
九、变更与终止
如果投资者想变更每月扣款金额、扣款日期或终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等,请遵循深发展银行的规定办理。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588,021-38924568。
公司网站:www.fsfund.com
2、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601
公司网站:www.sdb.com.cn
特此公告。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12月1日

股票代码:000939 股票简称:凯迪电力 编号:2009-39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09 年 11 月 20 日、11 月 21 日发出了《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关于召开二〇〇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详见 2009 年 11 月 20 日和 11 月 21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现将公司召开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将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并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地点: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江夏大道特 1 号凯迪大厦 802 会议室。
4.表决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i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
5.现场会议时间:2009 年 12 月 8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起
6.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09 年 12 月 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09 年 12 月 7 日下午 15:00)至投票结束时间(2009 年 12 月 8 日下午 15:00)间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议程
1.审议《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审议《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逐项表决)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金额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4)本次发行股票的锁定期
(5)定价方式及定价原则
(6)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7)募集资金用途
(8)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9)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3.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的议案》
5.审议《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河南蓝光电厂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为平顶山市江岭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2600 万元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详细情况,见 2009 年 11 月 20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 http://www.cninfo.com.cn 刊载的“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09 年 12 月 1 日(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该等股东均有权参加现场会议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该等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持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参加会议,该代理人不必为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代表人、见证律师等。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类似于买入股票,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类似于填写选择项,其具体投票流程详见附件 2。
五、投票规则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六、出席会议办法
1.登记方式: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若委托他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符合上述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09 年 12 月 2 日(星期三)至 2009 年 12 月 7 日(星期一),期间每个工作日上午 9:00 至 11:00,下午 14:00 至 17:00,逾期不予受理。
3.登记地点: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江夏大道特 1 号。
4.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5.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玲、张蓉芳
联系电话:027-67869270
传真:027-67869018
七、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2月1日

附件一: 网络投票程序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09 年 12 月 8 日(星期二)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以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股票代码:360939;投票简称:凯迪股票
3.股票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以 1.00 元代表第 1 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 2.00 元代表第 2 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此类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议案, 对应的申报价格(元)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4)投票注意事项:
a.股东大会有四个待表决的议案,可以按照任意次序对各议案进行表决申报,表决申报不得撤单。
b.对同一议案或事项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c.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表。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投票程序
1.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9 年 12 月 7 日(星期一)15:00 至 2009 年 12 月 8 日(星期二)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站:http://www.szse.cn 或 http://wlti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服务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i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8 日召开的二〇〇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行使投票权。
委托人名姓或名称(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行为日期:2009 年 月 日
附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审计机构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通知》,因业务发展需要,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于日前合并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合并后的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前述事项已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并取得了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因此,公司 2009 年度审计机构更名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上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变更不涉及公司更换审计机构和事项,特此公告。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三十日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743 证券简称:华远地产 编号:临 2009-48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日前接到控股股东北京市华远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远集团”)通知,华远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 351,629,91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10%)质押给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用于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华远置业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详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提供担保。上述质押登记手续已于 2009 年 11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12月1日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石家庄 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股权进展的公告

特别提示: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与控股股股东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联合收购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购”)的 92.73%股权事项中,公司受让的 55.14%股权工商登记手续已经办理完毕。收购事项的相关公告详见 2009 年 7 月 21 日、8 月 6 日、9 月 15 日、9 月 25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12月1日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石家庄 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股权进展的公告

特别提示: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与控股股股东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联合收购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购”)的 92.73%股权事项中,公司受让的 55.14%股权工商登记手续已经办理完毕。收购事项的相关公告详见 2009 年 7 月 21 日、8 月 6 日、9 月 15 日、9 月 25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12月1日